

# 《近思錄》的編纂

劉又銘

《近思錄》一書，是南宋大儒朱子（1130-1200）根據他的思想體系，會同好友呂祖謙（字伯恭，1137-1181），分十四類摘錄北宋周敦頤、二程、張載的言論所編纂而成的一部理學精選集。此書編成後七十二年，註釋者葉采就說它「是則我宋之一經，將與《四子》（按：即《四書》）並列」<sup>①</sup>；近人錢穆也拿它跟明代心學的代表作——《傳習錄》，以及宋以前的《論語》、《孟子》、《大學》、《中庸》、《老子》、《莊子》、《六祖壇經》等，合為「復興中華文化人人必讀的九部書」<sup>②</sup>；這是對它的整體內容、價值的高度推崇，等於把它看作《五經》、《四書》之後的一部儒門新經（連同《傳習錄》，我們不妨稱之為《二錄》）了。

在另一方面，陳榮捷則說：<sup>③</sup>

《近思錄》為我國第一本哲學選集。其思想乃朱子本人之哲學輪廓，亦為以後《性理大全》、《朱子全書》、《性理精義》之典型。直接間接支配我國思想與社會制度七八百年，影響韓國、日本亦數百載……數百年來，注釋甚多。除儒道經書外，以此為最……繼《近思錄》而後，數百年間，我國有續錄二十種，韓國所知者有四種。或選朱子之語，或選程門、朱門以及宋明諸儒之語，皆依《近思錄》例，分十四卷，依十四目。

---

①葉采：《近思錄集解序》，此據張伯行《近思錄集解》（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人人文庫本，民65台六版）所錄。

②錢穆：《中國文化叢談》（台北：三民書局，民64四版）頁359-383。

③陳榮捷：《朱熹》（收入《世界哲學家叢書》，台北：東大圖書公司，民79）頁135-136。

這便具體指出《近思錄》一書在編纂意趣編纂形式上獨創性、典範性的地位；而這正是本文所要探討的主題。底下，我們將參考前人的研究成果，④就「編纂者」、「編纂旨趣」、「編纂過程」和「分類」等四個方面，對這部開創性的哲學選集的編纂工作，作一次仔細的探討。

## 一、《近思錄》的編纂者

《近思錄》編纂者名氏，歷來各註本所題的並不一致，即使同一註本的不同刊本間也未必一致。大致上，單題朱子「原編」、「原訂」的較多；⑤其餘則題朱、呂「同編」、「編輯」或「編集」。⑥然而《近思錄》書前有朱子的識語說呂祖謙「過予寒泉精舍，相與讀……之書……因共掇取其……者以為此編」，又有呂祖謙的跋語說「《近思錄》既成，或疑首卷……非始學者之事，祖謙竊嘗與聞次輯之意……」⑦從這兩段話的內容和語氣，已可看出《近思錄》是由朱、呂二人合編，而以朱子為主的。再從編纂的基本理念及二人商榷的情形來看，情形

④最全面的研究應數陳榮捷。參見陳榮捷：〈朱子之近思錄〉，《朱學論集》（台北：台灣學生書局，民71）頁123-180；又，〈論近思錄〉、〈近思錄卷次與題目〉、〈近思錄概述補遺〉，以及其他相關的考訂如〈朱子之居——五夫里、五夷、與建陽〉、〈呂東萊訪朱子於寒泉精舍〉、〈朱子與呂東萊〉、〈鵝湖之會〉等，俱收入陳著《朱子新探索》，台北：台灣學生書局，民77；又，〈朱熹〉第十章「朱子之著述」、第十四章「朱子與呂東萊」。而在陳氏之前，則錢穆《朱子新學案》（台北：三民書局，民71再版）第卅八節「朱子對濂溪橫渠明道伊川四人之稱述（附述《近思錄》）」是不可忽略的。

⑤所見如葉采《集解》的某日本刊本，見楊守敬編：《留真譜初編》（台北：廣文書局，民61）中冊頁531書影；江永《集註》的四部備要本，上海中華書局據通行本校刊；以及張伯行《集解》的人人文庫本。

⑥所見如葉采《集解》的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崇禎乙亥陸雲龍丁允和訂正本（手抄本，政治大學中正圖書館收藏）、日本文化九年刊本（收入《和刻影印近世漢籍叢刊》，中文出版社）。

⑦張伯行：《近思錄集解》（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民65台六版）將朱子識語和呂氏跋語分別標為「前引」和「後引」；這是原書所沒有的。本文所引《近思錄》原書文字，用清康熙中禦兒呂氏寶誥堂據白鹿洞原本重刻《朱子遺書》本，藝文印書館影印。

也是如此，正如陳榮捷所說的：⑧

動機，策劃，與書之規模，全屬朱子。觀其道統觀念可知矣……（然朱、呂）二者討論審慎。呂氏貢獻，不為不多。書編成後，仍屢屢通訊，參詳甚力。朱子初本不要卷一「道體」。卒加此章以之為首，想是東萊之意。是以朱子請其為跋於編末，以明日用躬行者有所依據之意。張子《易說》「一故神」為東萊所反對，遂不增入。朱子欲加數段說科舉壞人心術處，東萊不肯。亦有朱子不欲採入而因東萊堅持而卒加入者。程子《易傳》所選比任何別書為多，諒亦東萊堅持之故。最低限度，若謂兩人合編，解題亦應說明以朱子為主。

以時機和學問來說，朱子確是主編《近思錄》的絕佳人選。宋代理學由醞釀而開拓，到二程之後已趨於興盛，但同時也產生了許多歧義。而在朱子四十六歲主編《近思錄》的時候，一方面他已對先前理學各家的思想做了整體的斟酌取捨和融合會通⑨（他的理學思想在四十歲時初步確定，在四十四歲時大體已經定型⑩）；另一方面他也已對先前重要的理學著作做了整理或註釋的工作（從三十九歲到四十四歲之間，先後編有《程氏遺書》、《程氏外書》、《伊洛淵源錄》，並著有《西銘解義》、《太極圖說解》、《通書解》等）；以他這樣的背景來編一部理學精選集，的確是再合適不過了。

然而朱子為什麼要邀呂祖謙合編《近思錄》呢？呂祖謙是朱子平生兩位最好

---

⑧陳榮捷：《朱熹》，頁136-137。

⑨馬浮認為朱子「實兼楊、謝二家（按：指二程門下龜山、上蔡兩派）法乳，然其所自得則楊、謝未足以盡之，故其為說最醇密」，見馬著《爾雅台答問》（台北：廣文書局，民62二版）卷一頁48；錢穆認為朱子「集理學之大成」，參見錢著《朱子新學案》冊一頁23-26；陳榮捷也說朱子「集新儒學之大成」，參見陳著《朱學論集》頁1-35。

⑩前者就「中和新說」的成立而言，後者就有關「仁說」論辨的完成而言。參見劉述先：《朱子哲學思想的發展與完成》（台北：台灣學生書局，民71）頁356、96、116、188-189。

的朋友之一（另一位是張栻）；<sup>⑪</sup>他的學問「本之家庭，有中原文獻之傳」，「以關、洛爲宗，而旁稽載籍，不見涯涘」<sup>⑫</sup>；他所開創的學派兼取朱、陸之長（但較認同於朱子），一度還與朱子、象山形成鼎足而三的局面。<sup>⑬</sup>總之，他是朱子的至交，又是注重文獻、宗主理學的博學之士，所住婺州（今浙江金華縣）離朱子住處（當時在今福建崇安縣、建陽縣一帶）也較近（張栻家住湖南，距離較遠），這些都是與朱子合編《近思錄》極合適的條件。

進一步來看，則呂祖謙承襲了呂氏家學「主調和斟酌，不使偏鋒……喜平易近切，不唱高調……尙謹慎篤厚，不走險路」<sup>⑭</sup>的精神，這對於朱子在性格上剛猛直前的傾向，正是必要的平衡。朱子曾寫信給呂祖謙說：<sup>⑮</sup>

大抵伯恭天資溫厚，故其論平恕委曲之意多，而熹之質失之暴悍，故凡所論皆有奮發直前之氣。竊以天理揆之，二者恐皆非中道。但熹之發足以自撓而傷物，尤爲可惡；而伯恭似亦不可專以所偏爲至當也。

又曾寫信對張栻說：<sup>⑯</sup>

傷急不容耐之病，固亦自知其然，深以爲苦，而未能革。若得伯恭朝夕相處，當得減損。但地遠不能數見爲恨耳！

而當呂祖謙去世，朱子在〈祭呂伯恭著作文〉中又說：<sup>⑰</sup>

<sup>⑪</sup>參見黃百家在〈晦翁學案〉內的案語，《宋元學案》（台北：華世書局，1987台一版）冊三頁1505；並參見陳榮捷：《朱熹》第十三章「朱子與張南軒」、第十四章「朱子與呂東萊」。

<sup>⑫</sup>《宋史·列傳·儒林四》，台北：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冊16頁12872、12874。

<sup>⑬</sup>參見全謝山：〈同谷三先生書院記〉，轉引自〈東萊學案〉，《宋元學案》冊三頁1653。

<sup>⑭</sup>錢穆：《宋明理學概述》（台北：台灣學生書局，民73再版）頁198。

<sup>⑮</sup>《朱文公文集》（《四部叢刊》本，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民69台一版）卷33頁7上。

<sup>⑯</sup>同上，卷31頁7上。

<sup>⑰</sup>同上，卷87頁13下。

若我之愚，則病將孰爲之箴，而過將誰爲之督耶？然則伯恭之亡，曷爲而不使我失聲而驚呼，號天而慟哭耶？

可見朱子一向都是衷心的以呂祖謙爲知己益友，盼望藉著呂氏相異對比的性情來調和自己的。這樣的心情在他邀呂祖謙合編一部理學入門讀本（這正須力求平穩通達，不宜有偏）時，應也是存在著的。

我們再看朱子給呂祖謙的兩封信：⑱

近稍得暇，整頓得《通鑑》數卷，頗可觀。欲寄，未有別本。俟來春持去求是正也。聞老兄亦爲此功夫，不知規摹次第如何？此間頗苦難得人商量，正唯條例體式亦自難得合宜也。如……所欲言者甚眾，此便又遽不及究一二。春初即治溫台之行，承教且不遠矣。（按：朱子四十三歲著成《資治通鑑綱目》，此信當在其稍前）

《中庸章句》一本上納（原註：此是草本，幸勿示人）；更有《詳說》一書，字多未暇，餘俟後便寄去。有未安者，一一條示爲幸。《大學章句》并往；亦有《詳說》，後便寄也。「此謂知之至也」一句，爲五章闕文之餘簡無疑……《淵源》、《外書》皆如所喻，但亦須目下不住尋訪，乃有成書之日耳。（按：朱子四十四歲著成《伊洛淵源錄》、《程氏外書》，此信當在其稍前）

以及呂祖謙寫給朱子的兩封信：⑲

向承示以改定〈太極圖論解〉，比前更益覺精密；〈西銘義〉前人所未發處益多。其間亦尚有所未達，恐思之未精，不敢輕往求教……所先欲請問者，如……又解剝圖義太了了，恐不善學者不復致思；〈西銘〉諸本皆作「體其愛而歸全」，今批示本以「愛」爲「受」，於「歸全」之義甚協，

⑱同上，卷33頁26下、26上。

⑲《東萊呂太史集》（《叢書集成續編》冊128，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別集》卷7頁13上、卷8頁10下。

但不知用何本改定？因便并望批教。（按：朱子四十三歲著成〈西銘解義〉，次年著成〈太極圖說解〉；此信中該二篇篇名尚未確定，應在其稍前）

《淵源錄》事書稿本，復還納。此間所搜訪可附入者併錄呈。但永嘉文字，屢往督趣，猶未送到。旦夕陳君舉來，當面督之也。《淵源錄》，其間鄙意有欲商榷者，謹以求教。大抵此書，其出最不可早。與其速成而闕略，不若少待數年而粗完備也。汪丈說高抑崇有伊洛文字頗多，皆其手澤，故子弟不肯借人；已許為宛轉假借。若得此，則所增補者必多。推此類言之，則毋惜更搜訪為善……《橫渠集》續收者本欲便刊，以近得張丈書，復尋得一、二篇，俟其送至乃下手……（按：此信應在朱子著成《伊洛淵源錄》，即四十四歲之前）

以上只是許多類似信件之舉例而已。由此可知，早在合編《近思錄》（朱子四十六到四十七歲，呂祖謙卅九到四十歲時，詳後文）的前幾年內，呂祖謙便已常常就朱子的著述稿本提供意見，並代為尋訪資料了（此外他又刊行過《橫渠集》一書）<sup>②</sup>；這個具體切磋、相助的經驗背景，無形中已奠定了朱、呂二人合編《近思錄》的良好基礎。總括地說，朱、呂兩人在學問上沒有朱、陸間那般的相斥對峙，而多可商量互補；在性格氣質上又能相磨相成，互救所偏；在事實上又已經有了具體合作的愉快經驗；這大約就是朱子邀約呂祖謙合編《近思錄》的原因所在。

## 二、《近思錄》的編纂旨趣

由書前朱子的識語來看，《近思錄》編纂的基本旨趣，是要在「周子、（二）程子、張子」四人廣大浩瀚的著作中，選錄「關於大體而切於日用」的言論，將讀書人「所以求端用力、處己治人」的要義和「辨異端、觀聖賢」的概略，做一個大體的呈現，以便「窮鄉晚進有志於學而無明師良友」的人能得著個入門處

<sup>②</sup>另有其他信件顯示，朱子對呂祖謙的撰述也是常提出斟酌，並在資料上予以支援的。

，能因此而進一步閱讀四人全書，而盡得其「宗廟之美，百官之富」。這個意思在朱子一封〈答或人〉的信裡有更簡明的表達：①

《近思錄》本為學者不能遍觀諸先生之書，故掇其要切者，使有入道之漸。若已看得浹洽通曉，自當推類旁通以致其博。若看得未熟，只此數卷之書尚不能曉會，何暇盡求頭邊所載之書而悉觀之乎？

總之，是要將《近思錄》編成一部周、程、張四子的入門書籍。

應加說明的是，這一個編纂構想的實質內容並無前人現成的意見可以依據。在朱子之前的理學家，最重要也最必要的代表人物為誰，當時並無定論。錢穆曾指出，「周張二程同稱四子，同列為北宋理學大宗，蓋自《近思錄》成編，而始漸臻為定論」，他說：②

程門如呂與叔，謂橫渠棄所學以從，程子以與叔為幾於無忌憚。而楊龜山猶謂橫渠無一事不求教於程子。弟子各尊其師，關學之傳不如洛學。南渡以後，人知尊二程，不知尊橫渠。至於濂溪，在其及身，既無講學聚會，門徒傳授。逮其身後，二程亦未加以稱揚。凡所著作，亦經朱子再三考訂而始獲編定。後世之同尊四子，其事胥自朱子發之。與朱子同此志業，相與佐助鼓吹以獲有成者，有二人焉，曰張南軒，曰呂東萊……

也就是說，周、程、張四子的選定，本身就代表著一個學術上的創見。再進一步來看，朱子所選定的周、程、張四子的思想，也並不是現成地可以會通無礙的：周敦頤的太極圖說是二程從未論及的；張載的《正蒙》是二程所不滿的；周敦頤的道家氣息和張載的氣的哲學也是跟二程的理的哲學有所衝突的。而朱子在四十六歲之前，已經花了鉅大的心力，以二程（尤其程頤）思想為主體，對周敦頤、張載思想加以去取、消化、甚至轉化，構成一個融合完備的整體思想；這正是選錄四子言論，編為《近思錄》的必要基礎。也就是說，周、程、張四子之所以能

①《文集》卷64頁40上。

②錢穆：《朱子新學案》冊三頁151。

有機地匯整為一編（並非你疆我界生硬地強納入一書），其實正是以一樁學術上艱難宏偉的創造工程為前提的。<sup>②③</sup>

\*\*\*\*\*

如上所述，朱子是要編《近思錄》作為理學入門讀本的。然而《朱子語類》又載有語錄一則說：<sup>②④</sup>

《近思錄》好看。《四子》（按：此指《四書》），《六經》之階梯；《近思錄》，《四子》之階梯。

這一則是朱子的得意弟子陳淳（字安卿，號北溪，1153-1217）所記的，文字精鍊齊整，頗為人所注意和引述。<sup>②⑤</sup>若依此則語錄，則似乎朱子又有意編《近思錄》作為學者在研讀《六經》、《四書》之前的預備讀物，也就是作為整個儒學的入門讀物了。不過這個推論仍有待商榷。第一，這則語錄應記於朱子六十一歲那年（這一年陳淳初見朱子<sup>②⑥</sup>。即使所記屬實（陳淳曾表示他確實聽朱子說過這句話，詳下文），也不能直接作為朱子四十六歲時編纂《近思錄》的用意的證據。

第二，這則語錄與《語類》中其他對《近思錄》的談話內容有所矛盾。我們看：<sup>②⑦</sup>

修身大法，《小學》備矣；義理精微，《近思錄》詳之。（李閔祖錄朱子五十九歲以後的話）

鄭言：「《近思錄》中語，甚有切身處。」曰：「聖賢說得語言平，如《中庸》、《大學》、《論語》、《孟子》，皆平易。《近思錄》是近來人說話，便較切。」（葉賀孫錄朱子六十二歲以後的話）

或問《近思錄》。曰：「且熟看《大學》了，即讀《語》、《孟》。《近

<sup>②③</sup>詳見錢穆：《朱子新學案》冊三頁112；陳榮捷：《朱學論集》頁3-18。

<sup>②④</sup>《朱子語類》（台北：華世出版社影印新校標點本，1987台一版）冊七頁2629。

<sup>②⑤</sup>早在葉采的〈近思錄集解序〉中就已經引用到了。

<sup>②⑥</sup>參見陳榮捷：《朱子門人》（台北：台灣學生書局，民71）頁220；又，《朱子新探索》頁440-447。

<sup>②⑦</sup>《語類》冊七頁2629-2630。



思錄》又難看。」（同上）

問蜚卿：「《近思錄》看得如何？」曰：「所疑甚多。」曰：「今猝乍看這文字，也是難。有時前面恁地說，後面又不是恁地；這裡說得如此，那裡又卻不如此。子細看來看去，卻自中間有個路陌。推尋通得四五十條後，又卻只是一個道理……」（楊驥錄朱子六十或六十五歲的話）

這些也都是朱子六十歲前後的意見。把它們合起來說，《近思錄》既然是「義理精微」，當然就「難看（難讀）」了；儘管「切身」（這正是朱子在書前識語所謂的「切於日用」），卻沒有《四書》來得「平易」，當然也就未必適合初學了。總之，即使同在朱子六十歲前後，除了陳淳所錄這一則外，其他人所記的語錄都顯示了朱子不可能把《近思錄》當作《四書》的階梯。

第三，朱子另二位弟子黃榦（字直卿，號勉齋，1152-1221）、林夔孫（字子武，號蒙谷）都頗懷疑陳淳這則語錄的真實性。黃榦在一封寫給李方子（字公晦，號果齋）的信裡說：②

真丈所刊《近思》、《小學》皆已得之，〈後語〉亦得拜讀。「先《近思》而後《四子》」，卻不見朱先生有此語。陳安卿所謂「《近思》、《四子》之階梯」亦不知何所據而云。朱先生以《大學》為先者，特以為學之法，其條目綱領莫如此書耳。若《近思》則無所不載，不應在《大學》之先。至於首卷，則嘗見先生說「其初本不欲立此一卷，後來覺得無頭，只得存之；今近思反成遠思也」，以故二先生之序皆寓此意，亦可見矣。今觀學者若不識本領，亦是無下手處。如安卿之論亦善，但非先師之意。若善學者亦無所不可也……

黃榦自朱子四十七歲起便常來跟隨，深得朱子器重和期許，又是朱子的女婿，關

②黃榦：《勉齋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168，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卷8頁17下-18。又，王懋竑也摘錄了這段話，並說：「據此，則『《近思錄》，《四子》之階梯』或非朱子語……」。見《朱子年譜》（台北：世界書局，民51）頁275。

係至為密切，<sup>②</sup>他的話應有相當的涵蓋性和權威性。至少我們可以由此斷定，陳淳所錄一則的確是個孤立的特例；朱子在編《近思錄》（四十六到四十七歲）時，以及在後來絕大多數的情況下，都不曾想過用《近思錄》來當作先於《四書》的讀物。至於林夔孫的懷疑，則陳淳曾在一封也是寫給李方子的信裡作了答覆，我們就直接來看陳氏的說法：<sup>③</sup>

所示《近思錄》并林子武之說，良荷啓益……向聞先生亦曰「《四子》，《六經》之階梯；《近思》，《四子》之階梯」今子武不以爲然，乃欲讀《四書》，只參攷此錄，使互得以發明。似此言者，彼只據先生已解之《四書》理義已明白者而云云爾。若據古《四書》本文，非先有得乎此錄四先生之說，則亦將從何而入？而孔孟所不傳之秘旨亦將從何而窺測其蘊乎！況先生所解《四書》之說，亦自四先生之書得之，而此錄則四先生之要言所萃，今令學者先讀之，使知道統之復續，實有賴於四先生，而起尊敬師慕之心，然後循序漸進於孔孟之門，自當不迷其所趨，亦何疑乎？

這裡陳氏有意側重就古《四書》，就學問成立的內在邏輯立論，而沒有考慮到讀者閱讀能力的問題，解釋得極為勉強。看來朱子縱使真的對陳淳說過「《近思錄》，《四子》之階梯」這樣的話，也一定會有其特殊的用意和限制條件，是陳淳自己誤把它作了普遍的引申和運用了。

第四，朱子有一封信〈答竇文卿〉說：<sup>④</sup>

辱書知進學不倦之意，甚善甚善……知日誦《四書》，時時省察，此意甚善。但不知何故都無所疑；恐只是從頭讀過，不曾逐段思索玩味，所以不見疑處。若果如此，則不若且看一書，逐段思索，反復玩味，俟其畢而別換一書之爲愈也。《近思錄》說得近世學問規模病痛親切，更能兼看亦佳

<sup>②</sup>參見陳榮捷：《朱子門人》頁261-262；又，《朱子新探索》頁436-439。

<sup>③</sup>參見陳淳：《北溪大全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168頁684〈答李公晦三〉，並參見頁611〈書李推近思錄跋後〉。

<sup>④</sup>《文集》卷59頁13下。

也。

竇氏是在朱子五十七歲時前來請益的。<sup>③</sup>從內容看，這封信大約就寫於這個時候。這裡朱子明白地用自己的文字表示《近思錄》「更能兼看亦佳」；顯然，就普遍的一般的情況而言，朱子絕對沒有以《近思錄》為《四書》階梯的意思。

總之，朱、呂編纂《近思錄》的用意，是要作為一部理學精選集，也就是作為周、程、張四子學問的入門讀物。除此之外，並沒有用它作為先於《四書》的儒學入門基礎讀物的意思。

### 三、《近思錄》的編纂過程

朱子在《近思錄》書前的識語裡說：

淳熙乙未之夏，東萊呂伯恭來自東陽，過予寒泉精舍，留止旬日，相與讀周子、程子、張子之書，歎其廣大闡博若無津涯，而懼夫初學者不知所入也。因共掇取其關於大體而切於日用者以為此編，總六百二十二條，分十四卷……五月五日新安朱熹謹識。

據此，則《近思錄》似乎是南宋孝宗淳熙二年（朱子四十六歲，呂祖謙三十九歲）四月末五月初短短的十來天內就編成的。然而對於《近思錄》這樣一部體大思精的著作而言，十來天未免顯得太過匆促緊迫了。我們再看呂祖謙的跋語：

《近思錄》既成，或疑首卷陰陽變化性命之說大抵非始學者之事。祖謙竊嘗與聞次輯之意……覽者宜詳之。淳熙三年四月四日東萊呂祖謙謹書。

據此則似乎在寒泉精舍十來天的編纂工作只是完成一個大概；此後還續有修訂，到次年四月初才正式成編了。這個推測把編纂時間拉長了將近一年。不過陳榮捷根據朱子寫給呂祖謙的信，認為「大抵編輯《近思錄》之工作，必起於五夫里（這是朱子住處，是朱、呂相聚的第一站）」，而「書之完成，還在初編三年以上

<sup>③</sup>此據陳榮捷：《朱子門人》頁361。

」；<sup>③③</sup>這便比上述推測又多出了兩年以上。

依照本文考訂的結果，《近思錄》的編纂工作，的確不是短短「旬日」之內所完成，但也不致於長達三年以上。底下，我們便依時間先後，透過有關資料，將《近思錄》的編纂過程做個大概的呈現。

(一)依呂祖謙〈入閩錄〉，呂氏於「淳熙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早發婺州（今浙江金華縣）……潘叔昌實偕行……四月初一日……至五夫（按：即五夫里，在今福建崇安縣城東南五十七公里<sup>③④</sup>）訪朱元晦，館于書室」；自四月二日到五日，或訪友，或出遊（三、四兩日有朱子陪同）。六日以後的記錄已經散失。<sup>③⑤</sup>但呂祖謙有一首〈夜宿浦城魚梁〉詩，作於此年四月廿八日。<sup>③⑥</sup>浦城在五夫里往婺州回去的路上（與往寒泉精舍的方向相反）；看來遲至廿八日以後，朱、呂才離開五夫里，轉往寒泉精舍。而在五夫里這段期間，可能正如陳榮捷所說，已經斷斷續續開始了《近思錄》的編纂工作。

(二)朱子的《近思錄》書前識語寫於五月五日；而呂祖謙〈答潘叔度〉說：「某以五月半後同朱丈出閩，下旬至鵝湖」；<sup>③⑦</sup>另外，今武夷山六曲響聲巖有朱子手跡石刻說：「何叔京、朱仲晦……呂伯恭……淳熙乙未五月二十一日，晦翁」；<sup>③⑧</sup>而朱子〈答王子合〉則說：「前月末送伯恭至鵝湖，陸子壽兄弟來會」。<sup>③⑨</sup>根據以上資料，朱、呂到達寒泉精舍（朱子講學之地，距今建陽縣城約十二公里<sup>④⑩</sup>）後還不到十天，大約在五月五日的時候，《近思錄》的編纂工作便已經大體底定；但此後大概又做了一些後續的細部工作，然後才在五月半以後的數日內（此時距呂祖謙四月一日抵達五夫里正好四十餘日）一起出發，先遊武夷山，再往

<sup>③③</sup>陳榮捷：《朱學論集》頁125；《朱子新探索》頁551。

<sup>③④</sup>此據陳榮捷：《朱子新探索》頁140。

<sup>③⑤</sup>《東萊呂太史集·文集》卷15頁7-9。又，同書附錄卷一〈年譜〉記呂氏「春在明招。四月二十一日如武夷訪朱編修元晦……」，四月應是三月之誤。

<sup>③⑥</sup>《東萊呂太史集·文集·目錄》頁1。

<sup>③⑦</sup>《東萊呂太史集·別集》卷10頁19上。

<sup>③⑧</sup>陳榮捷：《朱子新探索》頁566、710。

<sup>③⑨</sup>《文集》卷49頁1。

<sup>④⑩</sup>此據陳榮捷：《朱子新探索》頁142、156。

鵝湖。總之，朱子所謂的「留止旬日，相與讀周子、程子、張子之書……因共掇取其……以爲此編」大約只是編纂工作最密集的一段；在這「旬日」之前將近一個月，以及之後十餘日，都有可能或多或少的進行編纂工作。

(三)朱子在給呂祖謙的一封信上說：④①

《近思錄》近令抄作冊子，亦自可觀。但向時嫌其太高，去卻數段（原註：如太極及明道論性之類者），今看得似不可無。如以〈顏子論〉爲首章，卻非專論道體，自合入第二卷（原註：作第二段）。又「事親居家」事直在第九卷，亦似太緩；今欲別作一卷，令在「出處」之前，乃得其序；卷中添卻數段，草卷附呈，不知於尊意如何？第五倫事……不知去取之意如何……此書若欲行之，須更得老兄數字附於目錄之後致丁寧之意爲佳，千萬勿吝也……八月十四日。

信裡提醒呂祖謙寫跋語，可見這時仍是淳熙二年。由這封信看來，朱、呂二人在寒泉精舍時，可能只是直接在所選錄的原書中作成標示，或是將所選錄各段的出處逐一寫成目錄而已（當然會有弟子們的協助）；其後至遲到八月上、中旬間，才完整的抄成一書。然而就著這個抄本，朱子又提出修訂的建議，其中包括將原訂第九卷（即今所見第十卷）的一部份析出，增補爲獨立的一卷（即今所見第六卷），修訂的幅度不算小了。

(四)王懋竑《朱子年譜》（以下簡稱《年譜》）說：「（淳熙）三年……春三月，如婺源，復遠祖墓。」；《東萊呂太史集·附錄·年譜》說：「淳熙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往會朱編修于三衢，四月十日歸自三衢。」；而朱子在他從婺源寫給呂祖謙的一封信裡說：④②

昨承遠訪，幸數日款，誨論開警良多。別忽五、六日……熹十二日早達婺源，乍到一番人事冗擾……更一兩日遍走山間墳墓……《近思錄》道中讀

④① 《文集》卷33頁30下。

④② 《文集》卷33頁36。

之，尚多脫誤，已改正送叔度處……

根據以上資料，朱子於淳熙三年四月十二日抵達婺源（今江西婺源縣）省墓之前，先路經衢州（今浙江衢縣），約從三月底或四月初起一直到四月十日，與應邀而來的呂祖謙又有了「旬日」的相聚。在這期間他們必定已將有關《近思錄》的修訂事宜處理完畢，並且決定交給潘景憲（字叔度，婺州金華縣人，呂祖謙弟子，與呂祖謙同年<sup>④③</sup>）負責刊印（參見下文）了。所以呂祖謙終於在四月四日寫出「《近思錄》」既成……」的跋語；而分手後朱子一發現稿本仍有脫誤便立刻「改正送叔度處」。

（五）《年譜》說：「（淳熙三年）夏六月，授祕書省祕書郎。辭，不允。秋八月，復辭，并請祠；許之，差管武夷山沖祐觀。」這年九月中，朱子寫信給呂祖謙說（按語表示繫年的依據）：<sup>④④</sup>

奉八月六日手教……信來踰月，秋霖爲冷……熹前月至邵武見端明黃丈……伏承誨諭辭受之說甚詳……月末再狀已行（按：指本年八月所寫的〈辭免祕書郎狀二〉<sup>④⑤</sup>），度旬月間必有決語……《近思》數段已補入逐篇之末，今以上呈，恐有未安，卻望見教。所欲移入第六卷者，可否？亦望早垂諭也。喪禮兩條承疏示，幸甚。或更有所考按，因便更望批報也……叔度向欲刻《近思》板，昨汝昭書來，云復中輟，何也……此事試煩商訂……

這封信顯示，朱子此時又有一些局部的增補、移動的建議。雖然叔度那邊刻板的工作似乎稍有中輟，但畢竟已經進行了相當的程度，所以這時只能以「補入逐篇之末」的方式加刻進去（下文述福建刊本處可證明這一點）。這應是《近思錄》初刊本（見下文）的最後一次修訂，距離開始編纂，將近一年半。

<sup>④③</sup>陳榮捷：《朱子門人》頁330。

<sup>④④</sup>《文集》卷33頁37。

<sup>④⑤</sup>《文集》卷22頁11下；並參見《朱子年譜》頁63。

(六)淳熙三年冬初，朱子又有一信給呂祖謙說：④⑥

比日冬溫異常……諸公許不彊致，其計甚便……然初辭甫上，便有前卻，此似有制之者，非人力所能計較也（按：以上指「復辭……許之」一事）……近事一二，似亦可喜……《近思》刻板甚善，曲折已報叔度矣……近復一到武夷，留近旬月，窮探遍歷（按：此當與新接管武夷山沖祐觀一事有關）……摩挲舊題，俯仰陳跡，而叔京遂為古人，重以傷嘆耳（按：何鑄，字叔京，淳熙二年五月與朱、呂同遊武夷山，同年十一月底病逝）……

從「似亦可喜」一句來看，這封信是朱夫人劉氏去世（十一月④⑦）之前，也就是十月到十一月間所寫的。依這封信，這時《近思錄》已經有板樣印出來了。

(七)朱子有一封寫給弟子程洵（朱子的內從弟，字允夫④⑧）的信說：④⑨

所要文字，正冗，未暇致思。齋銘（按：似即淳熙三年三月的〈拙齋記〉和同年十月的〈復齋記〉）亦已忘記，又無草本……祠閣二記（按：似即淳熙三年四月的〈建康府學明道先生祠記〉和同年六月的〈徽州婺源縣學藏書閣記〉⑤⑩）皆不成文字……《近思》已成，尚未寄到，到即附去……〈雲谷記〉（按：作於淳熙二年⑤⑪）已寫寄李文矣。

這封信中所提的「《近思》已成，尚未寄到」應就是潘景憲在婺州所刊印的《近思錄》初刊本，也就是下文朱子所謂的「浙本」了。參照本節所述前後幾則資料來看，這封信應在淳熙三年底到淳熙四年初之間。

④⑥ 《文集》卷33頁31-32。

④⑦ 《朱子年譜》頁65。

④⑧ 陳榮捷：《朱子門人》頁243。

④⑨ 《文集·別集》卷3頁5上。

⑤⑩ 以上四文見《文集》卷78頁7-13。

⑤⑪ 《文集》卷78頁2。

(八)朱子〈答汪易直〉說：⑤②

《近思》小本失於契勘，致有差誤。此執事不敬之罪也。後來此間書坊別刊得一本，卷尾所增已附入卷中，仍削去重出數字矣……

參照本節前後幾則資料看來，這封信應在淳熙四年間，最晚不會超過淳熙五年初。在這期間福建也有了刊本（應即下文朱子所謂「閩本」）；而且這個刊本已經將初刊本所「補入逐篇之末」的部份正式放進各篇（即卷）之中了。

(九)張栻在給朱子的兩封信裡說：⑤③

學中（按：此應指桂林的靜江府學）重刻……《近思錄》方議刻，欲稍放字大耳。

此間（按：指桂林，張栻任官於此）歸長沙，一水甚便……學中見刻《易傳》，湖廣間難得此本耳。《近思錄》中可惜不載得說舉業處，幸寫示，尚可添入。是兄一手所編書，此不欲自添也。

而朱子在回張栻的一封信裡說：⑤④

……〈學記〉（按：指朱子應張栻之邀，作於淳熙四年十一月的〈靜江府學記〉⑤⑤）刻就，幸早寄及……《近思》舉業三段及橫渠語一段并錄呈，幸付彼中舊官屬正之。或更得數字說破增添之意尤佳。蓋閩、浙本流行已廣，恐見者疑其不同；兼又可見長者留意此書之意，尤學者之幸也。

朱子又有一封信給呂祖謙說：⑤⑥

……比日劇暑……敬夫（按：即張栻）北歸，私計甚便。近收初夏問書，

⑤② 《文集》卷60頁11。

⑤③ 張栻：《南軒集》（台北：廣學社印書館，民64）卷23頁5下、10。

⑤④ 《文集》卷32頁3下。

⑤⑤ 《文集》卷78頁14-16。

⑤⑥ 《文集》卷34頁4-5。



云其子病……《文海》條例甚當，今想已有次第（按：呂氏於淳熙四年十一月奉旨重編《聖宋文海》，六年正月書成繳進<sup>⑤7</sup>）……欽夫（按：亦張栻）寄得所刻《近思錄》來，卻欲添入說舉業數段；已寫付之。但不知渠已去彼（按：指自桂林北歸），能了此書否耳……

由以上幾封信看來，到了淳熙五年夏天，《近思錄》的閩本、浙本已經普遍流傳，而張栻又在桂林新刻了一個刊本。此外，由於張栻的建議，朱子在桂林本中又補進了「說舉業」三段（似即卷七「人多說……」以下三段<sup>⑤8</sup>）和「橫渠語」一段。

(十)朱子在給「口學古」的信裡說：<sup>⑤9</sup>

聞郡中此來紛紜殊甚……少懇有紙萬張，欲印《經》、《子》及《近思》、《小學》、二《儀》……便煩一面印造……所印書但以萬幅之大半印《經》、《子》，其餘分印諸書……臨行時令庫中刻一書目，如已了，幸寄來也。

又在給宋澤之的信裡說：<sup>⑥0</sup>

今春不幸長子喪亡，哀痛不堪（按：據《年譜》，此光宗紹熙二年朱子六十二歲時事）……人還無以為意，臨漳所刻諸書十餘種（按：據《年譜》，紹熙元年朱子知漳州，刊四經四子書於郡），謾見遠懷。書後各有題跋，見所為刻之意。《近思》此舊本增多數條，如「買櫝還珠」之論，尤可以警今日學者用心之繆；《家儀》、《鄉儀》亦有補於風教，幸勿以為空言而輕讀之也。

由此可知，在初刊之後十三年左右，朱子自己在漳州也刻了一個刊本。而在這個

<sup>⑤7</sup> 《東萊呂太史集·附錄·年譜》頁6-7。

<sup>⑤8</sup> 這是陳榮捷所檢出的，見《朱學論集》頁125。

<sup>⑤9</sup> 《文集·別集》卷5頁4。

<sup>⑥0</sup> 《文集》卷58頁21-22。

刊本裡，朱子又增加了「買櫝還珠」（卷二伊川語）等數條。

綜合以上的考訂，我們知道，朱子、呂祖謙二人於淳熙二年四月在五夫里朱子住所，以及五月上半月在朱子所講學的寒泉精舍，約四十餘日之間一起完成了《近思錄》初步的編纂工作（其中五月五日前約「旬日」較密集地進行）。此後就以通信方式繼續交換意見進行修訂，而於淳熙三年四月上旬定稿交付刊印。但在九月中又做了追加的修訂，然後才在年底或淳熙四年初正式印出來。所以說，編纂工作是從淳熙二年四月到淳熙三年九月將近一年半的期間內完成的。至於後來桂林本與漳州本的增補，則已經是正式印行以後的修訂，不能與初刊時的編纂工作混為一談了。

#### 四、《近思錄》的分類

《近思錄》所收錄的言論，共六百廿二條，分別來自周、程、張四子的廿二種著作。<sup>⑥①</sup>這六百多條言論依其性質大致上分成十四類，一類為一卷（每卷內各條則略依周、程、張四子的次序排列），共十四卷，正如朱子所說的：<sup>⑥②</sup>

《近思錄》逐篇綱目：(一)道體；(二)為學大要；(三)格物窮理；(四)存養；(五)改過遷善，克己復禮；(六)齊家之道；(七)出處、進退、辭受之義；(八)治國、平天下之道；(九)制度；(十)君子處事之方；(十一)教學之道；(十二)改過及人心疵病；(十三)異端之學；(十四)聖賢氣象。

關於《近思錄》的分類，我們要就「分類標題及其訛變」和「分類系統的內涵分析」兩個方面來探討。

#### 《近思錄》的分類標題及其訛變

依前面所引朱子的話，可知《近思錄》每卷是各有一個「綱目」（即「主題

⑥① 《近思錄》書前只列出四人著作十五種（「周子太極、通書」以二種計）。此處係據陳榮捷所完整列出來計算，見陳著《朱學論集》頁132-134。

⑥② 《朱子語類》卷105，頁2629。

」)來據以選入有關的言論的。不過在《近思錄》的原本中各卷(類)開頭的標題都只是「近思錄卷之幾、凡幾條」而已,並沒有把主題綱目標示出來(參見書影一)。這個現象似乎很奇怪;朱子曾說:⑬

《近思錄》大率所錄雜,逐卷不可以一事名。如第十卷,亦不可以「事君」(按:江永《集註》錄「幾誤作「處事」)目之,以其有「人教小童」在一段(按:疑當作「一段在」)。

「不可以一事名」並非就「不可目」,這段話似乎不是要直接解答上述問題的。不過進一步推想起來,大概朱子自覺到這種關於為學修道、處己治人的性質的言論(尤其成篇文字如〈定性書〉、〈易傳序〉等),多半處處交相關聯無法截然劃分,而只能專就其中某一面暫時歸類;因此雖然為了編纂的需要,權且設定了一個個的綱目,也權且據此作成了分類,但其中每一類裡面所收錄的言論,事實上都各自蘊含著多方面的可能性;也因此他並不希望讀者執定一個個的綱目去閱讀每一卷的每一條言論的吧!

然而就一個初學的讀者而言,毫無綱目的引導,憑空讀進去,卻又有漫無頭緒、難以掌握的苦惱。所以在朱子去世後不久,就有一個《近思錄》刊本把綱目(不知是否與上引朱子所說的相同)補了進去。這是在黃榦寫給李方子(公晦)的信裡提到的:⑭

……但覺《近思》舊本二先生所共編次之日未嘗立為門目。其初固有此意,而未嘗立此字。後來見金華朋友方撰出此門目,想是聞二先生之說,或是料想為之。今乃著為門目,若二先生之所自立者,則氣象不佳,亦非舊書所有。不若削去,而別為數語載此門目,使讀書者知其如此而不失此書之舊為佳。試與真丈言之,如何?

從讀者的立場來看,補進綱目絕對是必要的。可是補進去而處理得像是原書本來

⑬同上。

⑭黃榦:《勉齋集》卷8頁19。

如此，則又將使讀者誤認了原作的真面貌，也體會不到朱子原來的一層深意了。

黃榦所提的建議，大致已經指出一個可以兩全其美的處理原則了。不幸的是，真氏刊本（見上函及第二節所引黃氏另涵中所述）所犯的錯誤在後來的一些註解本裡仍繼續出現。尤其清初張伯行《近思錄集解》（目前坊間最流行的人人文庫本《近思錄》便是這個註本），把採自南宋末葉采《集解》的各卷綱目（係就朱子所述簡化而成，但葉氏《集解》原刊本尚無此綱目，<sup>⑤</sup>是較後出的刊本所加上的）和各卷解題（葉氏自撰，但只放在註解中<sup>⑥</sup>）全都以正文的形式印出來（參見書影二），儼然原編者朱、呂二人現身說法；這是極大幅度的混淆，是讀者們應瞭解辨明的。

### 《近思錄》分類系統的內涵分析

本節我們依朱子所述各類綱目，並參考後代註解家的意見，將《近思錄》分類系統的內涵作個分析。

#### （一）道體：

本卷收錄有關性、理（皆道體）的體用（體用原不相離）種種的言論；其中包括著名的〈太極圖說〉全文和「性即理」、「心統性情」等語。黃榦說朱子「其初本不欲立此一卷，後來覺得無頭，只得存之」（詳見前引）。「不欲立」是從閱讀的難易、效果來考慮的，所以到後來朱子仍然說：<sup>⑦</sup>

《近思錄》首卷難看。某所以與伯恭商量，教他作數語以載於後，正謂此也。

至於不能「無頭」，則是從思想體系的整體要求來說的。呂祖謙的跋語就說：

或疑首卷陰陽變化性命之說大氏非始學者之事……後出晚進於義理之本原

<sup>⑤</sup> 據《鐵琴銅劍樓宋金元本書影》（台北：廣文書局，民59）第二冊，宋本書影子部七：

《近思錄》南宋淳祐刻本。

<sup>⑥</sup> 同上。

<sup>⑦</sup> 《語類》卷105，冊7頁2629。

雖未容驟語，苟茫然不識其梗概，則亦何所底止？列之篇端，特使之知其名義，有所嚮望而已。

有關「道體」種種，正是理學家視為「義理之本原」，而著重探討的部份（因此理學又稱為道學）。缺了這「本原」的部份，當然是「無頭」了。

#### (二)為學大要：

本卷用來呈現理學家對「為學」的基本看法（有別於漢魏隋唐以及一般現實功利的看法），可以算是對以下各卷的一個總論。這是篇幅最多的一卷，共收一百一十一條，包括著名的〈定性書〉、〈顏子所好何學論〉、〈西銘〉諸文，和「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道……」等語。

#### (三)格物窮理：

〈大學〉八條目從格物開始，所以這裡在「為學大要」後也以「格物窮理」起頭。本卷篇幅僅次於第二卷，共收錄七十八條，其中包括程頤的〈易傳序〉和〈春秋傳序〉。本卷也是唯一卷內分節（但沒有正式標記出來）的一卷：首節論格物窮理，次節論讀書（以讀書為窮理的重要途徑，這正是朱子的基本主張<sup>⑧</sup>）。值得注意的是，次節中二程分論諸書讀法的各條，其排序先是大學，然後論、孟、詩、書，然後中庸，然後易、春秋，然後史書；這當中先大學，而後論、孟，而後中庸的次序，也正是朱子所極力強調的<sup>⑨</sup>。

#### (四)存養：

本卷共收錄七十條，篇幅居全書第三位。前面第二卷中所錄程頤「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的話，是朱子所服膺的一個基本信念；他說：「兩言雖約，其實入德之門無踰於此。」又說：「此二言者，體用本末，無不該備。」又說：「此二言者，實學者立身進步之要，而二者之功蓋未嘗不交相發也。」<sup>⑩</sup>這應是

<sup>⑧</sup>朱子〈答楊子順〉：「學雖以躬行力踐為極，然未有不由講學窮理而後至。」見《文集》卷59頁17下。

<sup>⑨</sup>朱子〈答郭希呂〉：「專看大學，首尾通貫，都無所疑，然後可讀語、孟；語、孟又無所疑，然後可讀中庸。」見《文集》卷54頁27。

<sup>⑩</sup>《文集》〈答呂伯恭〉、〈答劉子澄〉、〈答陳師德〉，卷33頁2下、卷35頁13下、卷56頁24。

他在「格物窮理」（即進學致知）一卷之外，又立了「存養」這一卷的理由所在。朱子曾說「敬之一字……真聖門之綱領，存養之要法」<sup>①</sup>，所以本卷關於「敬」的言論也最多。另外，涵養與致知二者既是「交相發」，則這兩卷原是可以相先後的；而朱子把本卷放在後面，應是為了要與〈大學〉八條目的次序一致（本卷後半論「誠」、「慎獨」與「正心」諸條正好屬於〈大學〉中「誠意」、「正心」二目的範圍）的緣故。

(五)改過遷善，克己復禮：

清代茅星來《集注》認為上一卷是「所以守道心之正」，而本卷是「所以遏人心之流」。<sup>②</sup>我們也可以說，上一卷是正面持守的工夫；而本卷是對治負面的工夫，約略相當於〈大學〉八條目中「正心」、「修身」的範圍。

(六)齊家之道：

本卷諸條論父子、兄弟、夫婦、主僕甚至主客之道。相當於〈大學〉八條目中「齊家」的範圍。

(七)出處、進退、辭受之義：

《近思錄》在「齊家之道」與「治國平天下之道」之間加進此卷，頗有警惕讀書人不可專求利祿權位之意。

(八)治國、平天下之道：

(九)制度：

第八卷論為政的基本原則，第九卷論禮樂典章制度等施政的具體方法。兩者正好相當於第八卷第十五條程頤所謂的「治之道」和「治之法」：

治身、齊家以至平天下者，治之道也；建立治綱，分正百職，順天時以制事，至於創制立度盡天下之事者，治之法也。聖人治天下之道，惟此二端而已。

<sup>①</sup>《語類》冊1頁210。

<sup>②</sup>茅星來：《近思錄集註》，《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冊699頁230。

## (十)君子處事之方：

本卷主要在論居官臨政時任職任事的原則。

以上三卷可以看作一組，而以第八卷為主；第九卷是對第八卷的補充，第十卷又是對第八、九兩卷的補充。我們也可以看到，從第三卷的「格物窮理」到這裡為止，大致是根據〈大學〉的八條目而設計的。朱子一生特重〈大學〉（他在編《近思錄》的前三、四年間已完成《大學章句》草本，見本文首節所引致呂祖謙函），他曾說〈大學〉「規模周備」，「是個大坯模」，「是修身治人底規模」，「是為學綱目」，「如一部行程曆，皆有節次」；<sup>⑳</sup>這應就是他所以如此設計上述八個綱目的思想基礎所在。

## (十一)教學之道：

這個綱目，應跟宋代理學家重視講學的時代背景有關。本文所提到的朱子、呂祖謙、張栻、陸九淵等人就都各有許多弟子跟從學習；朱、呂兩人合編《近思錄》時所住的寒泉精舍，本身就是朱子講學的場所；而朱子後來更興建了武夷、竹林兩座精舍，重建了白鹿洞、嶽麓兩座書院，並積極地推動、影響了許多地方的書院教育。<sup>㉑</sup>

## (十二)改過及人心疵病：

這是對一般人心既成既顯的病痛所作的警惕警戒，可以看作對一般惡劣風習的檢討警醒。

## (十三)辨異端：

這裡所謂異端，指的主要是道家、道教和佛教，尤其是佛教。這也跟宋代理學家返求六經、闢佛老以復興儒學的時代背景有關。朱子在淳熙三年七月左右給呂祖謙一封信說：<sup>㉒</sup>

熹六月初廿雜發源（按：朱子四月中到婺源省墓，見第三節）……向見

<sup>⑳</sup>《語類》冊1頁254、250、252、251。

<sup>㉑</sup>參見陳榮捷：〈朱子與書院〉，《朱子新探索》頁478-513。

<sup>㉒</sup>《文集》卷25頁15-16。

吾兄於儒釋之辨不甚痛說。此固爲深厚，然不知者便謂高明有意陰主之，此利害不小。熹近日見得學者若於此處見得不分明，便使忠誠孝友有大過人之行，亦須有病痛處，其爲正道之害益深；正當共推血誠，力救此弊，乃是吾黨之責耳。

由這封信看來，本綱目的設立應也是來自於朱子的主張。

(四)聖賢氣象：

儒學本就是成聖成賢之學；比起漢唐儒者，理學家尤其注重人格氣象的陶養和完成。而懷想往聖前賢具體的人格氣象，則可以使人當下直接地、直覺地、真實地感通契接儒學的基本精神和情懷，並因此而生發嚮往效法的情志。朱子、呂祖謙以此卷結束全書，可說至爲恰當。

綜合以上對十四個綱目的討論來看，《近思錄》的分類系統，是以〈大學〉八條目爲基本間架，然後在前面加上本原性、總論性的綱目，在後面加上基於時代背景時代關切而來的綱目以及揭示終極目標的綱目所構成的。我們也可以看出，這個分類系統的「朱學」性格和「朱學」色彩都是非常明顯的。前面我們說過《近思錄》係由朱子、呂祖謙二人合編而由朱子主編，這一個事實在《近思錄》的分類系統上也清楚地呈現出來了。

## 結 語

本文中我們已經將有關《近思錄》編纂的幾個基本問題做了大致的考察和討論，也對過去的一些誤解（如以《近思錄》爲《四書》的階梯，又如認爲《近思錄》的成書在初編三年以上）和錯誤（如後來的註本將所添加的綱目和解題混同正文）做了澄清。最後，我們再來對《近思錄》的編纂做一個整體的評量和思考。

對一個大規模學術運動所作的集大成的工作，最重要的就是去蕪存菁，消化矛盾，融合統貫爲一個明確可循的體系，並據此體系編爲經典性著作以供研讀了。



。這一方面是集其大成，一方面也是一大創造。而這些，在《近思錄》一書裡都具體地、十足地表現出來了。簡單地說，朱、呂二人適切地挑選了周、程、張四子，彰明道統；又依據〈大學〉的規模設計了一個具有時代特色的大問架，來統攝安排周、程、張四子的學問，使之相資相成，融為一體；於是宋代理學的豐富資源，便終於有了一個明朗的面貌供後人研讀學習（事實上後代學者對宋代理學的看法，大致上是在《近思錄》的基礎上形成的）。總之，《近思錄》總結了宋代儒學復興運動的成績，是宋代理學的精華，也是向後人傳播弘揚理學的經典性著作。我們由《近思錄》在宋以後受看重的情況（見本文開頭引陳榮捷語）來看，可以知道它的編纂是頗為成功的。

當然，《近思錄》在編纂上還是有其基本的缺失的。譬如每卷之前不標明主題綱目（本意是要避免讀者思路受到綱目的限制，其實這只要在序言中做個提醒就可以了），也沒有任何說明文字；這就造成閱讀上的一大不便，難怪後代註本要越俎代庖了。又如每卷中的言論有時讀起來像是相互矛盾，不易會通，卻也都沒有提出詮釋析辨。這個問題朱子自己就曾談到：⑦

……有時前面恁地說，後面又不是恁地；這裡說得如此，那裡又卻不如此。仔細看來看去，卻自中間有個路陌。推尋通得四、五十條後，又卻只是一個道理。伊川云：「窮理豈是一日窮得盡！窮得多後，道理自通徹。」

看來他是認為讀者應該自行用心去推尋會通的。這未免高估了讀者的能力，也不合於他想將《近思錄》編成周、程、張四子入門書的用心了（何況，周、程、張四子的觀點有些本來就不可能也不必強求其會通，這也是應加辨明的）。

整體看來，我們認為，《近思錄》的編纂眼光和編纂工作本身，都是對後代學術傳承工作者一個絕佳的啓示和典範。《近思錄》畢竟受到時代的限制，已經不復過去的盛況了。但它成為宋末以迄清末的一部新經典的背後意義則仍是值得我們深思的。

⑦《語類》冊7頁2630。

近思錄卷之一 凡五十一條

濂溪先生曰無極而太極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  
 生陰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為其根分陰分陽兩儀立  
 焉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五氣順布四時行焉五  
 行一陰陽也陰陽一太極也太極本無極也五行之生  
 也各一其性無極之真二五之精妙合而凝乾道成男  
 坤道成女二氣交感化生萬物萬物生而變化無窮  
 焉惟人也得其秀而最靈形既生矣神發知矣五性感  
 動而善惡分萬事出矣聖人定之以中正仁義聖人之  
 道仁義  
中正而而主靜無欲  
 也矣而主靜敬  
 也矣立人極焉故聖人與天地合其德  
 日月合其明四時合其序鬼神合其吉凶君子修之吉  
 小人悖之凶故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

書影一：《近思錄》，收入《朱子遺書》，清康熙中禦兒呂氏寶誥堂重刻白鹿洞

原本，台北：藝文印書館影印。

近思錄卷之一	子朱子原編	儀封張伯行孝先集解	後學尹會一參訂	道體凡五十條	此卷論性之本原道之體統蓋學問之綱領也	<p>濂溪曰無極而大極<small>此周子因易有太極之辭默契道體</small>  <small>也無極止言其無形太極者大而無以復加之至理也</small>  <small>言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而沖漠無朕之中萬象圃化森然</small>  <small>已具蓋本無形迹可求而實為無以復加之至</small>  <small>理此其所以為造化之樞紐品彙之根柢也</small>      太極動而      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為其根      分陰分陽兩儀立焉<small>太極者理也有理即有氣有氣而機</small>  <small>見矣機一動即為陽是太極之動也</small></p>
--------	-------	-----------	---------	--------	--------------------	--

書影二：張伯行《近思錄集解》，收入《正誼堂全書》，清康熙張伯行輯編同治左宗棠增刊，台北：藝文印書館影印（在《百部叢書集成》內）。